

厦门市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

厦湖退役军人局〔2025〕2号

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下称《条例》）规定，向社会公布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所涉及的数据核定时间点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政务公

开的工作要求，加快转变政务公开职能，统筹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坚持以公开促落实、助监督、强监管，有效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一）主动公开

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全面落实《条例》，夯实工作基础，规范办理流程，健全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加大监督保障力度，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4年，全年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信息41条，涵盖部门动态、图片新闻29篇。

（二）依申请公开

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发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注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强化日常管理，健全工作制度。政府信息公开中，完善信息发布审核、保密审核制度，做到公开内容及时、全面、不泄密的要求，持续推动工作深入开展。

（四）平台建设

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依托湖里区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载体。目前这些载体均运行正常，公开渠道畅通。

（五）监督保障

明确责任主体，分解工作任务，指派专人负责网站内容更新和维护，定期对公布内容进行核查纠错。督促上报工作动态信息，定期通报信息发布数量，对信息发布不及时不认真的情况进行督促整改，确保信息公开取得实效，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水平。

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自觉主动接受工作考核和社会评议，2024 年度无发现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illegible]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从整体情况看，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对政策规定的理解还有待加强；二是公布的信息更新不够及时，信息维护不够到位；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

（二）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学习，定期在局机关学习活动中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二是及时公开，每周督促各业务口及时上报工作动态信息上网公开；三是健全机制，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常态化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枋湖南路 161 号 508 室，邮编：361009，电话：0592-5721663）

厦门市湖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 1 月 6 日

（此件主动公开）